

O-Net Communications (Group) Limited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77)



Connecting THE WORLD

2012
中期業績報告

公司視野

昂納致力於技術創新及著重產品質素，旨在不同的選定產業均成為首屈一指的高科技公司。

公司目標

為客戶締造價值，為僱員創建事業，為供應商及夥伴提供增長，為本地社區作出貢獻，為股東帶來回報。



企業信息	2	目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錄
其他資料	16	
簡明綜合損益表	25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26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2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1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32	



企業信息

公司名稱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財政年結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

中國
深圳市
南山區
麻雀嶺工業村
10棟一號廠房南區
郵編：518057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西翼
1608室

公司網站

www.o-netcom.com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那慶林先生(董事會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譚文鈺先生(董事會聯席主席)

陳朱江先生

黃賓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祖偉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

鄧新平先生

趙為先生

提名委員會

那慶林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

譚文鈺先生

鄧新平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薪酬委員會

鄧新平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

那慶林先生

譚文鈺先生

王祖偉先生

趙為先生

授權代表

那慶林先生

龔思偉先生(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公司秘書

龔思偉先生(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投資者關係之聯絡

龔思偉先生(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
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財務副總裁

電話：(852) 2307 4100

傳真：(852) 2307 4300

電子郵件：ir@o-netcom.com

公司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有關中國法律：
環球律師事務所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有關美國法律：
美國謝爾曼·思特靈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物業估值師

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

購股權估值師

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

招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渤海銀行

香港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股票信息

上市地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0877

上市日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

已發行股本

760,008,240股(於此報告審批日期)

買賣單位

1,000股股份

開曼股份過戶登記處

Codan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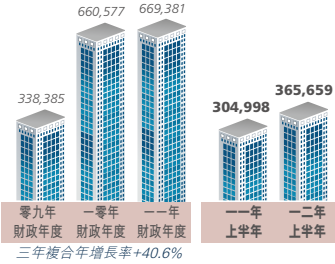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財務摘要

營業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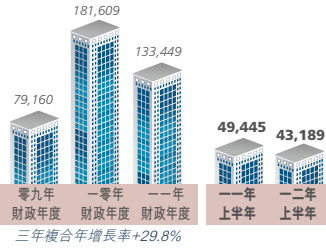
(千港元)



1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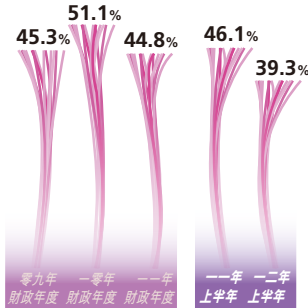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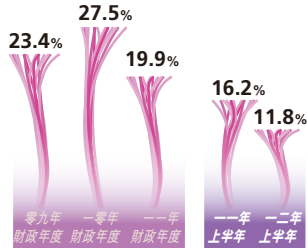


1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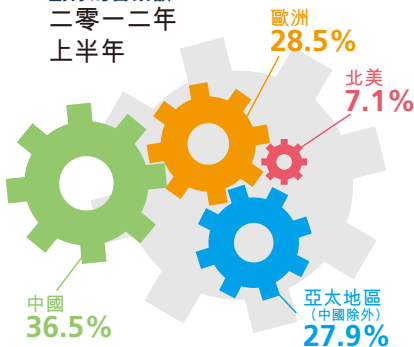
毛利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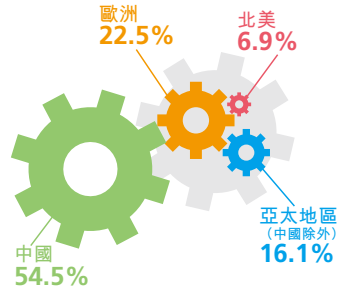
純利率



按地區分部劃分的營業額 二零一二年 上半年



按地區分部劃分的營業額 二零一一年 上半年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專注於無源光網絡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該等產品包括主要用於寬帶及光網絡系統的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和子系統。基於我們的核心專有技術及垂直整合的業務模式，本集團向領先的電信系統供應商設計、生產及銷售我們的創新光學產品。

行業及業務回顧

歐洲金融危機情況不穩，一直拖累全球經濟，以致二零一二年面對重重挑戰。不幸地，國內若干營運商於本報告期間紛紛實施緊縮政策，放緩資本開支，因此，國內客戶的訂單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此外，延遲推出新產品亦窒礙了收入增長。儘管如此，本集團仍能迎難而上，與客戶進一步拓展業務規模。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收入錄得平穩較快增長。

在本集團的收入於報告期間仍能維持增長的同時，但由於延遲推出新產品以致毛利率相對較低的成熟製程產品佔較大比例，以及採取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故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較低的毛利率。

與此同時，由於與去年同期的匯兌收益淨額相比，期內因財務收益大幅下跌而錄得匯兌虧損淨額，再加上缺乏政府補貼，以及新產品及新業務分部需要額外研究與開發(「研發」)費用，以致研發費用大幅增加，令本集團的純利難免受到影響。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以紓緩上述影響，包括持續增加全球市場佔有率、實施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以及增加自動化生產工序以改善內部效益，此等措施亦成功減低營運帶來的部份負面影響，惟本集團所錄得的純利，仍較去年同期為低。

財務回顧

收入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的收入為365,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9.9%。收入增長乃歸功於海外客戶增長強勁，足以彌補國內客戶需求下跌。

海外市場方面，北美市場開始趕上，但亞洲方面已見退減，而歐洲則仍然淡靜，故全球的資本開支始終一片平靜，惟本集團仍能持續增加全球的市場佔有率。此外，部份已發展國家在新一代網絡，包括40G/100G網絡上投放大額投資，加上若干亞洲國家擴展光網絡，均刺激本集團產品的需求。因此，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海外收入增加67.4%至232,100,000港元，佔總收入63.5%。

至於國內市場，儘管電信網絡營運商原本已計劃於二零一二年會為光網絡增加資本開支，惟隨著營商環境轉變，營運商在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均採取更嚴緊的資本開支政策。因此，本集團的國內收入錄得133,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9.7%。

毛利及毛利率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的毛利為143,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毛利140,700,000港元增加3,200,000港元或2.2%。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儘管收入錄得大幅增長，惟由於毛利率下跌，故毛利與去年同期相比仍只有輕微增長。毛利佔總收入比例（即毛利率）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46.1%下降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39.3%。即使本集團於年內不斷於市場推出新一代產品等新產品，但毛利率下跌主要乃由於毛利率相對較低的成熟製程產品所佔比例較高，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採取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4,100,000港元大幅下跌96.3%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200,000港元。其他收益下跌主要是由於政府補貼下降所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政府補貼為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3,700,000港元減少3,600,000港元。補貼減少主要乃由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缺少政府補貼被獲批准。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為18,3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14,200,000港元增加4,100,000港元或28.7%。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所佔收入比例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4.7%增加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5.0%。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以及其所佔收入比例上升主要是由於銷售佣金及薪金成本增加所致。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銷售佣金為9,5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400,000港元增加3,100,000港元或47.9%。銷售佣金增加主要因海外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增加67.4%。我們的分銷佣金一般因海外銷售而產生，因此，儘管所錄得的實際佣金率下跌，惟海外客戶收入基礎擴大導致銷售佣金上升。實際佣金率（即本集團所支付的佣金總額除以海外收入總額）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為4.1%，而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則為4.6%。實際佣金率下降主要乃由於在報告期內，我們就佔銷售額比例較高的成熟製程產品所支付的佣金比率較低。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薪金成本為3,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4.3%。薪金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增聘銷售人員以及提高銷售人員薪酬。

研究與開發費用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研發費用為33,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25,700,000港元增加29.6%。至於研發費用所佔收入比例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8.4%上升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9.1%。研發費用及其所佔收入比例上升主要是由於薪金成本增加所致。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薪金成本為14,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86.9%。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增聘研發工程人員（包括為新業務分部聘用研發人員）以及提高研發工程人員的薪酬。

行政費用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行政費用為46,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50,700,000港元減少7.6%。行政費用所佔收入比例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16.6%下降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12.8%。行政費用及其所佔收入比例下降主要因為薪金成本的增加已被購股權費用、水電費開支及材料消耗的下跌全數抵銷。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薪金成本為22,4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9.8%。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加強聘請新僱員及提高薪酬所致。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購股權費用為10,8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16,700,000港元減少35.3%。費用減少主要乃由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並無額外授出任何新購股權，而去年同期則曾額外授出若干購股權。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水電費及物料消耗分別為1,500,000港元及1,200,000港元，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32.1%及59.4%，此減少主要由於改善經營效率所致。

財務收益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財務收益淨額為5,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2,100,000港元減少6,400,000港元。財務收益淨額下跌主要乃由於錄得匯兌虧損淨額3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匯兌收益淨額4,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錄得匯兌虧損淨額主要是因為人民幣元(「人民幣」)貶值，而本集團大部份現金均以人民幣而非其功能貨幣持有。

除稅前溢利及除稅前溢利率

除稅前溢利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66,400,000港元減少15,000,000港元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51,400,000港元。除稅前溢利所佔總收入比例(即除稅前溢利率)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21.8%下降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14.1%。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除稅前溢利及除稅前溢利率下跌主要是由於上述毛利率及財務收益下跌、缺乏政府補貼，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及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所得稅費用

現時，本集團的所得稅費用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香港利得稅。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所得稅費用為8,3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所得稅費用17,000,000港元減少8,700,000港元或51.4%。所得稅費用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昂納深圳適用的估計已頒佈稅率由24%減至15%。

由於在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結果尚未確定，故管理層認為，昂納深圳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適用的已頒佈稅率為24%。昂納深圳其後已確認成功申請有關資格，其於二零一一年、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均享有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率15%。

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香港溢利適用的稅率為16.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純利率

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49,400,000港元減少6,200,000港元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43,200,000港元。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所佔總收入比例（即純利率）由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16.2%下降至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11.8%。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純利率下降主要因為上述毛利率及財務收益下跌、缺乏政府補貼，以及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及研發費用增加所致。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表現

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調節

本集團相信，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有助投資者將我們的財務表現與大多數於美國納斯達克上市亦提供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可比較公司進行比較。一般而言，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為本集團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數字計量(除去或包括一般不會於最直接或比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中除去或包含的數額)。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的調節載於隨附表格。本集團相信，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並非業績的替代品，其提供評估本公司持續經營活動現金需求的基準。該等非公認會計原則財務計量已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最接近的計量進行調節。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計量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的調整		
毛利	143,871	140,716
銷售成本相關的調整	-	-
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	143,871	140,716
計量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的調整		
純利	43,189	49,445
計量經營費用的調整		
授予董事、僱員及銷售代理的購股權	14,492	21,213
無形資產攤銷	429	415
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	58,110	71,073
非公認會計原則每股收益		
— 基本	0.07	0.09
— 攤薄	0.07	0.09
毛利率	39.3%	46.1%
非公認會計原則毛利率	39.3%	46.1%
純利率	11.8%	16.2%
非公認會計原則純利率	15.9%	23.3%

非公認會計原則溢利分析

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收益淨額為58,100,000港元，或每股0.07港元，而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收益淨額則為71,000,000港元，或每股0.09港元。二零一二年上半年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不包括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費用14,500,000港元及無形資產攤銷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的非公認會計原則業績不包括向董事及僱員授出購股權的費用21,200,000港元及無形資產攤銷400,000港元。

研究與開發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採取「三項策略措施」，進行廣泛的研發活動，藉以在技術、產品開發效率及推出新產品的能力等方面，均維持領導地位。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於光網絡產品行業共推出112種新產品。

此外，本集團計劃於短期內在美國設立新的研究所，以加強發展新產品。美國作為主要的科技創新泉源，在當地設立研究所，有助本集團聘請海外的業界專才，及時掌握未來商機，為本集團打造長遠發展。

與此同時，本集團已意識到必須將業務多元化，以為業務注入新的增長動力，故本集團仍在各個範疇不斷聘請新的專才，藉以加強我們的研發能力。為此，本集團已延聘一位新副總裁主管自動化設備分部的研發工作。此外，光纖激光器分部預期將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推出光纖激光器產品。

新製造廠房

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首次公佈將於中國深圳市坪山區興建新的製造廠房，至今已取得良好進展。廠房大樓已經平頂，而主要的建造工程亦將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竣工。預期於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即可投入運作。

此廠房標誌著我們在自動化生產工序方面一個別具策略意義的突破，憑藉垂直整合的業務模式，為本集團奠定穩健基礎，於光網絡行業爭取最大利潤及提升市場佔有率。

未來前景

隨著互聯網應用及網上媒體急速發展，寬帶用戶與數據流量顯著上升，故全球電信、廣播及電視網絡營運商紛紛加快擴展及提升其光網絡，因此，本集團預期我們的核心業務前景樂觀。儘管本集團對收益增長充滿信心，惟盈利能力仍不無挑戰。隨着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推出新產品初見成效，預期光網絡產品的毛利率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應可開始改善。

除現有的光網絡業務增長外，本集團亦致力於掌握自動化設備及光纖激光器業等新業務的發展機遇。就此，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開始探索自動化設備市場及研發光纖激光器產品，並於報告期內成立自動化分部及光纖激光器分部。此策略性舉措將讓本集團拓展新業務分部，於日後成為本集團新的收入來源。

於未來五年，我們的目標是發展為多元化的高科技公司。憑藉出色的研發、雄厚資產、在市場上的領導地位以及高效率的營運，本集團已作好準備，待環球經濟持續復蘇，即能更茁壯成長。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約為7,800,000港元，分為779,155,24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本集團的權益總額約為1,348,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69,9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1,256,100,000港元及257,200,000港元，流動比率為4.9倍(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倍)。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淨負債與權益比率(按借款總額扣除現金等價物除以股東權益計算)並不適用，因本集團的現金等價物多於借款總額。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除以股東權益計算)為0.05(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不適用，因本集團並無任何借款)。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579,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8,600,000港元)。大幅下跌乃由於報告期內投資於定期存款。本集團的資金主要存於中國的銀行及香港的持牌銀行。本集團擁有充裕的現金及銀行結餘，足以應付下個財政年度的承擔及營運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公司以其營運資金購回其本身的股份，總代價約為46,400,000港元。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28,2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為於深圳興建新廠房應付承包商與供應商款項的擔保。本集團亦分別抵押21,100,000港元及67,700,000港元的銀行存款，作為應付原料供應商的應付票據的擔保以及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抵押品。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致力於擴展現有生產廠房以及建設新廠房以提升其產能。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訂約資本承擔約37,9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就本集團外的任何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擔保，且本集團並未涉及任何須計提或然負債的重大法律程序。

資本開支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集團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樓宇、工廠及機器、辦公設備及在建工程約92,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120,200,000港元）。

匯率波動風險及有關對沖

本集團的成本及收入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以人民幣計值的成本超過以人民幣計值的銷售，故本集團面臨外匯及匯兌風險。人民幣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管理層認為外匯及匯兌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呈報貨幣為港元，因為董事認為此呈列更適合在香港上市的公司及方便股東。本集團維持若干以港元列值的現金以支付股息（如宣派）。

僱員福利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合共2,230名僱員（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2,021名）。本集團的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袍金）為108,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87,600,000港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每年審閱，並與當前市場慣例一致。本集團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規定，為僱員提供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和失業保險。

本集團亦參與一項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則及規例為所有香港僱員設立的退休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供款乃依據最低法定供款規定按合資格僱員有關總收入的5%作出。該退休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由獨立管理的基金保管。

於本公司在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首次公開發售」）前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另一項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後為發行購股權而採納的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均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計劃，據此，實體接受合資格參與者提供服務，作為股本工具（期權）的代價。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本公司持有其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作夥伴、諮詢人或承包商。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本公司股東的股份。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發行購股權的法定股份屬本公司的股份。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留聘為本集團的成功作出貢獻的員工。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合共授予本集團三名董事及307名僱員33,851,000份購股權，以交換先前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向彼等授出而已被註銷的購股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授予本集團兩名董事及316名僱員20,868,000份購股權）。董事相信，與市場準則及慣例相比較，本集團提供予員工的薪酬待遇具競爭力。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持有的重要投資及重大收購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並無任何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重要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資本資產及資金來源的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具備充裕資金以供未來年度的資本投資及營運所用。

財務期末以來的重大事件

除於「其他資料」一節下之「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所披露之股份購回及註銷外，自財務期末以來並無重大事件。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在聯交所上市，所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12,8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所得款項中約339,800,000港元，其餘約173,000,000港元的所得款項尚未動用。

已動用的所得款項約339,800,000港元的詳情如下：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淨額(百萬港元)		
	可供動用	已動用	未動用
新生產設施	200.0	164.0	36.0
生產線及研發擴充	40.0	40.0	—
向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償還 其代本集團支付的租金及經營費用	34.0	34.0	—
營運資金及其他，包括併購	238.8	101.8	137.0
總計	512.8	339.8	173.0

由於中國的外匯管制，大部份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於香港的持牌金融機構。本集團擬按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十九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的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餘下的所得款項淨額。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董事持有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本公司購股權外，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安排，可使董事通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的方式獲得利益。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中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姓名	身份	好倉／ 淡倉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那慶林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7,913,463 (附註1)	31.8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6,800,000 (附註2及3)	0.87%
譚文鈇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9,337,480	1.20%
白曉舒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及4)	0.06%
鄧新平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	0.06%
王祖偉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500,000 (附註2)	0.06%

附註：

1. 該247,913,463股股份乃透過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 (其乃由Mandarin IT Fund I擁有約50.02%，而Mandarin IT Fund I由其投資經理Mandarin VP (BVI) Limited進行管理，後者亦為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則由本公司的聯席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那慶林先生擁有約75%)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那慶林先生被視為於此等由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的247,913,4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等股份乃來自本公司根據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所授出購股權的權益，其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0(b)。
3. 本公司建議向那慶林先生授出6,800,000股可認購本公司新股份的新購股權(「替代購股權」)，以交換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向其授出的原有購股權，惟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4(1)條，須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然而，向那慶林先生授出替代購股權並未獲批准，故該等替代購股權並無授予那慶林先生。
4. 白曉舒先生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而該等購股權將於其呈辭後一個月失效。

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主要股東／其他人士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知，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本公司登記冊的主要股東／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名稱	身份	好倉／ 淡倉	所持 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27,636,237	29.22%
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27,636,237 (附註1)	29.22%
長城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27,636,237 (附註1)	29.22%
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47,913,463	31.82%
Mandarin IT Fund I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7,913,463 (附註2及3)	31.82%
HC Capital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7,913,463 (附註2及3)	31.82%
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7,913,463 (附註2及3)	31.82%
葉謀遵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7,913,463 (附註2及3)	31.82%
Mandarin VP (BVI) Limited	Mandarin IT Fund I 的投資經理	好倉	247,913,463 (附註2及4)	31.82%
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7,913,463 (附註2及4)	31.82%
那慶林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好倉	247,913,463 (附註2及4)	31.8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6,800,000 (附註5)	0.87%

附註：

1. 該227,636,237股股份乃透過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其乃由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後者為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227,636,23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該247,913,463股股份乃透過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其乃由Mandarin IT Fund I擁有約50.02%)持有。
3. Mandarin IT Fund I由HC Capital Limited擁有37.25%，後者為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葉謀遵先生則為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andarin IT Fund I、HC Capital Limited、Hsin Cho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及葉謀遵先生被視為於由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的247,913,4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Mandarin IT Fund I由其投資經理Mandarin VP (BVI) Limited進行管理，後者亦為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的全資附屬公司，而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由本公司的聯席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那慶林先生擁有約75%，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Mandarin VP (BVI) Limited、Mandarin Venture Partners Limited及那慶林先生均被視為於由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持有的247,913,4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本公司建議向那慶林先生授出6,800,000股可認購本公司新股份的替代購股權，以交換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向其授出的原有購股權，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須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然而，向那慶林先生授出替代購股權並未獲批准，故該等替代購股權並無授予那慶林先生。

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財務報表附註20(a)。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報告期內，於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本公司購股權變動的詳情載列如下：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未獲行使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註銷	於期內 失效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獲行使
董事	那慶林先生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及10)	3,128	6,000,000	-	-	6,000,000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4及10)	5,374	800,000	-	-	800,000
鄧新平先生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	3,128	500,000	-	(500,000)	-	-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6)	1,910	-	500,000	-	-	500,000
白曉舒先生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	3,128	500,000	-	(500,000)	-	-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6及11)	1,910	-	500,000	-	-	500,000
王祖偉先生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	3,128	500,000	-	(500,000)	-	-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6)	1,910	-	500,000	-	-	500,000
小計				8,300,000	1,500,000	(1,500,000)	-	8,300,000

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於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未獲行使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註銷	於期內 失效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獲行使	
其他僱員	二零一零年 六月二日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1)	3.128	13,788,000	-	(13,429,000)	(359,000)	-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2)		1,890,000	-	(1,360,000)	(530,000)	-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3)		4,390,000	-	(4,390,000)	-	-	
	二零一一年 一月十三日	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4)	5.374	14,182,000	-	(13,172,000)	(1,010,000)	-	
	二零一一年 十月十日	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5)	1.870	4,000,000	-	-	-	4,000,000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一日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6)	1.910	-	13,429,000	-	-	-	13,429,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7)		-	1,360,000	-	-	-	1,360,000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8)		-	4,390,000	-	-	-	4,390,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至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附註9)		-	13,172,000	-	-	-	13,172,000
總計			46,550,000	33,851,000	(33,851,000)	(1,899,000)	44,651,000		

附註：

1.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授出日期週年末(即二零一一年六月二日)開始。
2. 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末(即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3. 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授出日期第三個週年末(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4. 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開始。
5.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十月十日開始。
6. 40%購股權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其餘60%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7. 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8. 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9. 1/3的購股權的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其餘2/3的購股權可在兩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開始。
10. 本公司建議向那慶林先生授出6,800,000股可認購本公司新股份的替代購股權，以交換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向其授出的原有購股權，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7.04(1)條，須於二零一二年七月六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然而，向那慶林先生授出替代購股權並未獲批准，故該等替代購股權並無授予那慶林先生。
11. 白曉舒先生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七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而該等購股權將於其呈辭後一個月失效。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合共46,550,000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尚未獲行使。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合共33,851,000份購股權已授予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以交換先前向彼等授出而已被註銷的33,851,000份購股權，另有1,899,000份購股權已於報告期內失效。除上述者外，於報告期內，概無其他購股權被授出、註銷及失效。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本公司以每股1.63港元至2.04港元的價格，於聯交所購回25,143,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購回詳情如下：

年／月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總購買代價 (不包括開支)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二年五月	14,144,000	1.88	1.63	24,916,000
二零一二年六月	10,999,000	2.04	1.78	21,452,000
總計	25,143,000			46,368,0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本公司進一步購回14,836,000股本公司上市證券，總購買代價為27,579,000港元。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要求的標準。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企業管治守則」)所述的守則條文，前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於近期經修訂並易名為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新企業管治守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生效。

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除將於下文進行說明的第A.2.1條守則條文有所偏離外，本公司已遵守前企業管治守則及新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其他守則條文。

根據前企業管治守則及新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主席」)與行政總裁(「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本公司設有一名行政總裁，由那慶林先生擔任，而其現時亦為本公司聯席主席。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有助確保本集團的貫徹領導，並能為本集團作出更為有效及效率更高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相信現時安排將無損權力及授權的均衡，且現時的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具材幹的人士組成，且有充足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亦能足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均衡。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上半年已遵守前企業管治守則及新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前企業管治守則，並已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日經修訂以符合新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王祖偉先生(主席)、鄧新平先生及趙為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以備提交董事會審閱及批准，並認為該報告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承董事會命
昂納光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
那慶林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

簡明綜合損益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11	365,659	304,998
銷售成本		(221,788)	(164,282)
毛利		143,871	140,716
其他收益－淨額	11	152	4,124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18,270)	(14,191)
研發費用		(33,279)	(25,677)
行政費用		(46,813)	(50,684)
經營溢利		45,661	54,288
財務收益	14	6,588	12,158
財務費用	14	(804)	(26)
財務收益－淨額	14	5,784	12,132
所得稅前溢利	12	51,445	66,420
所得稅費用	15	(8,256)	(16,975)
期內溢利		43,189	49,445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43,189	49,44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收益 (每股港元)			
－基本	17	0.05	0.06
－攤薄	17	0.05	0.06

載於第32至54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附註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29,053	29,541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6	316,658	240,091
無形資產		394	5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31	4,019
		349,436	274,151
流動資產			
存貨		137,661	115,45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7	246,064	294,523
已質押銀行存款		117,028	66,253
初步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76,226	50,7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9,123	768,643
		1,256,102	1,295,569
總資產		1,605,538	1,569,720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8	7,748	8,000
儲備		1,340,511	1,361,894
總權益		1,348,259	1,369,894

	附註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60,805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0	184,501	175,545
當期所得稅負債		11,973	24,281
		257,279	199,826
總負債		257,279	199,826
總權益及負債		1,605,538	1,569,720
流動資產淨值		998,823	1,095,7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48,259	1,369,894

那慶林
董事

譚文誌
董事

載於第32至54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43,189	49,445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折算差額	(8,900)	14,324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34,289	63,769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4,289	63,769

載於第32至54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附註9)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8,331	1,048,893	(23,881)	215,999	1,249,342
全面收入					
期內溢利	-	-	-	49,445	49,445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折算差額	-	-	14,324	-	14,324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14,324	-	14,324
全面收入總額	-	-	14,324	49,445	63,769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 (附註20)	-	-	21,213	-	21,213
購回及註銷股份	(70)	(18,014)	-	-	(18,08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結餘	8,261	1,030,879	11,656	265,444	1,316,240

	未經審核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附註9)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8,000	975,112	37,665	349,117	1,369,894
全面收入					
期內溢利	-	-	-	43,189	43,189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折算差額	-	-	(8,900)	-	(8,900)
其他全面收入總額	-	-	(8,900)	43,189	34,289
全面收入總額	-	-	(8,900)	43,189	34,289
已派股息				(23,906)	(23,906)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 (附註20)	-	-	14,492	-	14,492
購回及註銷股份	(252)	(46,258)	252	(252)	(46,51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結餘	7,748	928,854	43,509	368,148	1,348,259

載於第32至54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淨現金	40,210	11,650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218,070)	53,575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淨現金	(9,398)	21,3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淨額	(187,258)	86,527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8,643	507,812
匯兌差額	(2,262)	908
期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9,123	595,247

載於第32至54頁的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千港元列示)

1. 一般資料

(a)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條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九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應用於高速電信及數據通信網絡系統的光網絡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和子系統(「上市業務」)。

除另有指明者外，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一日獲批准刊發。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b) 集團重組及綜合基準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前，上市業務由O-Net Communications Limited (「O-Net Cayman」)擁有，O-Net Cayman乃一家由Mandarin IT Fund I、Mariscal Limited、O-Net Employee Plan Limited (「O-Net Trust」)、那慶林先生、薛亞洪先生作為一個團體(「股東集團」)及開發科技(香港)有限公司(「開發香港」)(合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的公司。

為籌備首次公開發售，本公司進行集團重組(「重組」)，據此，從事由O-Net Cayman所擁有上市業務的各集團公司轉讓予本公司。重組涉及以下方面：

- (i)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六日，O-Net Communications Holdings Limited (「O-Net BVI」)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於其成立時，O-Net BVI由那慶林先生全資擁有。於二零零七年三月，那慶林先生將其於O-Net BVI的所有股權轉讓予O-Net Cayman；
- (ii)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二日，O-Net BVI訂立協議，以收購O-Net Cayman於昂納信息技術(深圳)有限公司(「昂納深圳」)及O-Net Communications (HK) Limited (「O-Net Hong Kong」)(該兩家附屬公司均從事上市業務)的股權，代價為24,274,000港元；
- (iii)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公司註冊成立為O-Net Cayman的全資附屬公司，法定股本為390,000港元，分為39,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而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配發初始認購人股份轉讓予O-Net Cayman；

1. 一般資料(續)

(b) 集團重組及綜合基準(續)

- (iv)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增發9,999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予O-Net Cayman，而所有上述10,000股股份由本公司入賬列作繳足，作為O-Net Cayman向本公司轉讓其所有O-Net BVI股權的代價。轉讓後，O-Net BVI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根據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由於本公司於重組前並無涉及任何其他業務及不屬於業務的定義範疇，因此與向本公司轉讓上市業務有關的重組不被視為業務合併。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僅為上市業務重組，並無改變上市業務的管理及經營。因此，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本公司所控制的上市業務的賬面值呈列。

2. 編製基準

本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如該全年財務報表所述)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採納的準則、修訂及詮釋除外。採納該等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非經常項目乃於有需要時在財務資料中分開披露及詳述，以使進一步了解本集團的財務表現。該等項目為重大收支項目，由於其性質或金額屬重大而分開呈列。

中期期間收益的稅項乃使用預期全年總盈利適用的稅率計算。

4. 估計

管理層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需要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其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及收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會與該等估計有所出入。

於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當中所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相同。

5. 分部報告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確定為本公司的高級行政管理層。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各客戶帶來的總收入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毛／純利及成本乃於實體層面共同管理而非於個別產品或客戶層面管理。因此，主要經營決策者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披露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報告收入均來自向外部客戶作出的產品銷售。

(a) 來自中國、歐洲、北美及除中國外的其他亞洲國家外部客戶的收入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國	133,526	166,366
歐洲	104,409	68,621
北美	25,785	21,083
除中國外的其他亞洲國家	101,939	48,928
	365,659	304,998

(b)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外的非流動資產總值為：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中國	345,988	270,015
香港	117	117
	346,105	270,132

6. 不動產、工廠及設備

	機器 千港元	車輛 千港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成本	24,929	1,670	141,361	10,485	178,445
累計折舊	(20,336)	(776)	(75,073)	-	(96,185)
賬面淨值	4,593	894	66,288	10,485	82,260
截至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4,593	894	66,288	10,485	82,260
增加	14,484	-	32,266	73,370	120,120
處置	-	-	(8)	-	(8)
折舊	(1,415)	(116)	(9,518)	-	(11,049)
匯兌差額	248	20	1,784	1,037	3,089
期終賬面淨值	17,910	798	90,812	84,892	194,412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40,148	1,709	177,241	84,892	303,990
累計折舊	(22,238)	(911)	(86,429)	-	(109,578)
賬面淨值	17,910	798	90,812	84,892	194,412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41,183	1,753	196,445	126,701	366,082
累計折舊	(24,419)	(1,037)	(100,535)	-	(125,991)
賬面淨值	16,764	716	95,910	126,701	240,091
截至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6,764	716	95,910	126,701	240,091
增加	-	-	20,721	71,719	92,440
折舊	(1,031)	(102)	(13,139)	-	(14,272)
匯兌差額	(91)	(4)	(556)	(950)	(1,601)
期終賬面淨值	15,642	610	102,936	197,470	316,658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40,952	1,743	216,005	197,470	456,170
累計折舊	(25,310)	(1,133)	(113,069)	-	(139,512)
賬面淨值	15,642	610	102,936	197,470	316,658

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賬款(a)	196,221	228,862
減：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1,098)	(1,346)
應收賬款—淨額	195,123	227,516
應收關連方款項	42	42
應收票據(b)	43,719	60,148
預付款項	1,651	2,171
應收利息	2,698	1,671
其他應收款	2,831	2,975
	246,064	294,523

(a) 一般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30至105天。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應收賬款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天以內	71,125	72,933
31至60天	45,373	68,128
61至90天	44,681	42,391
91至180天	32,233	40,701
181至365天	2,493	795
365天以上	358	3,956
	196,263	228,904

(b) 應收票據的到期日為30至180天。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應收票據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天以內	12,319	7,769
31至90天	18,982	24,951
91至180天	12,418	27,428
	43,719	60,148

8. 股本

	法定股本—每股 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 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833,095,240	8,331
購回及註銷股份(a)	(6,970,000)	(70)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826,125,240	8,261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799,987,240	8,000
購回及註銷股份(b)	(25,143,000)	(25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	774,844,240	7,748

(a)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購回並註銷6,970,000股普通股。

(b)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購回並註銷25,143,000股普通股。

9. 其他儲備

	股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股份酬金 千港元	重組產生的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外幣折算 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結餘	-	33,223	(85,421)	28,317	(23,881)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附註20)	-	21,213	-	-	21,213
外幣折算差額	-	-	-	14,324	14,324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	54,436	(85,421)	42,641	11,656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結餘	331	61,087	(85,421)	61,668	37,665
購股權計劃－服務價值(附註20)	-	14,492	-	-	14,492
購回及註銷股份	252	-	-	-	252
外幣折算差額	-	-	-	(8,900)	(8,900)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結餘	583	75,579	(85,421)	52,768	43,509

1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賬款(a)	110,602	80,108
應付票據(b)	27,303	37,944
應計費用	14,068	14,216
應付工資	15,538	18,775
其他應付款	16,554	23,720
客戶預付款	436	295
其他應付稅項	-	487
	184,501	175,545

(a)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天以內	36,404	40,898
31至60天	22,827	16,221
61至180天	46,573	18,592
181至365天	4,103	724
365天以上	695	3,673
	110,602	80,108

(b) 應付票據的到期日為30至180天。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應付票據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天以內	5,164	6,945
31至90天	9,861	13,222
91至180天	12,278	17,777
	27,303	37,944

11. 收入及其他收益

收入包括光網絡子元器件、元器件、模塊和子系統的銷售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確認的收入及其他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	365,659	304,998
其他收益—淨額		
政府補貼	110	3,688
銷售廢料或剩餘原材料的收益	42	370
處置不動產、工廠及設備的收益，淨額	—	12
其他	—	54
	152	4,124
合計	365,811	309,122

12. 所得稅前溢利

所得稅前溢利乃經計入及扣除以下各項後呈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不包括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	94,405	66,432
購股權開支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13)	14,492	21,213
耗用原材料	147,407	133,150
產成品及在產品存貨變動	14,833	(7,596)
折舊	14,272	11,049
攤銷	429	415
應收呆賬減值撥備撥回	(328)	(33)

13.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薪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89,524	62,522
退休金一定額供款計劃	4,881	3,910
授予董事及僱員的購股權(附註12)	14,492	21,213
	108,897	87,645

14. 財務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財務收益		
— 利息收入	6,588	7,558
— 匯兌收益淨額	-	4,600
財務費用		
— 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	(488)	(26)
— 匯兌虧損淨額	(316)	-
財務收益—淨額	5,784	12,132

15. 所得稅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b)	3,152	—
— 中國企業所得稅(c)	4,435	19,235
當期所得稅總計	7,587	19,235
遞延所得稅	669	(2,260)
所得稅費用	8,256	16,975

(a) 本公司及O-Net BVI毋須於各自所在司法權區繳納利得稅。

(b) 香港溢利的適用稅率為16.5%。

(c) 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按本集團內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各實體產生的應評稅收入作出撥備，並經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無需評稅或不可扣減項目作出調整。

根據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通過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內外資企業的新企業所得稅稅率統一為25%，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中國新企業所得稅法》亦為其頒佈日期前成立及有權根據當時生效的稅務法律或法規享有較低優惠所得稅稅率的企業提供自生效日期起計五年的過渡期。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國務院頒佈《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根據此通知，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在深圳經濟特區成立的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的過渡所得稅稅率應分別為18%、20%、22%、24%及25%。

此外，昂納深圳向中國有關機構申請並已於二零一一年底成功獲授中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三年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

由於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申請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結果尚未確定，故管理層認為，昂納深圳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適用的已頒佈稅率為24%。

16. 股息

本公司董事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無)。

17. 每股收益

(a) 基本

每股基本收益乃以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六個月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3,189	49,44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95,739	832,832
每股基本收益(每股港元)	0.05	0.06

17. 每股收益(續)

(b) 攤薄

本公司乃透過調整流通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攤薄收益，並假設已兌換本公司授出的購股權而產生的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一起組成計算每股攤薄收益的分母)。

就購股權而言，本公司根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的貨幣價值與其於未來期間將予錄得的相關餘下股份酬金開支的總和，計算按公允價值(即本公司股份期內平均市價)可購買的本公司股份數目。如此計算的股份數目是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發行的股份數目比較。

上述兩類差額作為無償發行普通股加入上述股數作分母。並無就收益(分子)作出調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六個月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43,189	49,44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95,739	832,832
就購股權作出調整(千股)	-	4,098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收益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795,739	836,930
每股攤薄收益(每股港元)	0.05	0.06

18. 承擔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透過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其若干辦公室不動產、工廠及設備。於不可撤銷經營租約下，該等物業的未來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4,240	1,922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52	944
第五年後	1,275	-
	8,467	2,866

資本承擔

	於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37,892	68,947

19. 關連方交易

(a) 關連方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Butterfly Technology (Shenzhen) Ltd., Co.	由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控制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方為控股股東。

(b) 與關連方的交易

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關連方曾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非持續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銷售商品		
Butterfly Technology (Shenzhen) Ltd., Co.	100	-

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交易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依據與關連方所達成的條款進行。

(c)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昂納深圳董事(執行及非執行)、公司秘書、銷售部及研發部主管。就主要管理人員所提供的僱員服務支付或應支付的薪酬呈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薪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4,752	3,891
退休金—定額供款計劃	31	26
購股權開支	5,530	4,320
	10,313	8,237

20. 購股權計劃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O-Net Cayman與O-Net Trust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訂立的一份信託契約（「舊信託契約」），O-Net Cayman成立O-Net Trust，旨在協助合資格參與者（包括O-Net Cayman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僱員、董事或行政人員，或其顧問及銷售代理）（統稱「受讓方」）認購O-Net Cayman的股份及其他證券（「舊購股權協議」）。

緊接附註1所提述的重組前，O-Net Trust直接持有O-Net Cayman的已發行股本9.41%。作為重組的部份，O-Net Holdings (BVI) Limited（「O-Net Holdings」）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三日在英屬處女群島成立，股東集團成為O-Net Holdings的股東。緊隨重組完成之後，O-Net Trust於O-Net Holdings持有2,728,359股股份，佔O-Net Holdings 18.48%權益，並將間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41%。

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O-Net Holdings、O-Net Cayman與O-Net Trust訂立一項補充信託契約，以令O-Net Holdings成為購股權計劃的一方（猶如O-Net Holdings在舊信託契約中稱為授予人）及O-Net Trust的信託財產成為由O-Net Trust所持有O-Net Holdings的股份。於同日，O-Net Cayman、O-Net Trust與各受讓方訂立補充協議（「新購股權協議」），據此，各受讓方同意收取購股權以認購O-Net Holdings股份，數目乃參照當時各受讓方根據舊購股權協議所取得的現有購股權，按1:1的比例釐定（「購股權轉移」）。購股權轉移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完成。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共有三類購股權被授予董事、僱員及銷售代理：

甲類：授予董事及僱員，歸屬期為一至三年的購股權。行使此類購股權無需依賴本公司進行首次公開發售。行使價為零。

乙類：授予董事及僱員，歸屬期為一至三年的購股權。行使此類購股權取決於本公司進行首次公開發售。行使價為零。

20. 購股權計劃(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丙類：授予兩名海外銷售代理，認可彼等作為本集團的銷售代表所提供的服務，歸屬期為一至三年的購股權。行使此類購股權取決於本公司於購股權協議日期第四個週年日前第五個營業日之前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倘本公司並未於購股權協議日期第四個週年日前第五個營業日之前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則此類購股權可於購股權協議日期第四個週年日前第五個營業日予以行使。行使價為零。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的詳情(經計入新購股權協議的條文及購股權轉移的影響)如下：

- (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期初	1,566,047	1,983,783
已行使	(103,634)	-
已沒收	(28,055)	-
期終	1,434,358	1,983,783

- (ii)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但未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向以下人士
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於		屆滿日期
	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	96,794	228,483	二零一五年九月
僱員	1,337,564	1,337,564	二零一三年四月至 二零一六年十月
	1,434,358	1,566,047	

20. 購股權計劃(續)

(a)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續)

由於購股權的行使價為零，故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乃通過參考上市業務的公允價值而釐定，且經本公司董事採用適當的可銷性折讓後，通過使用貼現現金流方法確定。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開支總額乃按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於本集團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九日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

購股權的行使價乃由本公司董事釐定，為以下各項中的最高者：(i)股份在授出購股權日期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的收市價；(ii)股份在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日報表所載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的面值每股0.01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本公司董事會議決向本集團若干董事及僱員授出合共33,851,000份購股權，以交換先前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向彼等授出而已被註銷的購股權。有關授出及註銷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的公佈。

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行使購股權		歸屬日
		數目	行使價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	第一批：24,318,000	6,000,000	3.128港元	第一批(為若干董事及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授出日期週年未開始。 第二批(為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四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授出日期第二個週年未開始。 第三批(為一名董事及若干僱員作出)：該購股權可在三年內等額行使，歸屬期自授出日期第三個週年未開始。
	第二批：1,390,000			
	第三批：4,940,000			
	總數：30,648,000			

20.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行使價	歸屬日
		六月三十日 未行使購股權 數目		
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	第一批: 5,521,000	800,000	5.374港元	第一、二及三批(為若干董事及僱員作出): 歸屬期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及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三日開始。
	第二批: 5,613,000			
	第三批: 5,734,000			
	總數: 16,868,000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	第一、二、三、四及 五批: 800,000	4,000,000	1.870港元	第一、二、三、四及五批(為一名高級管理人員作出): 該購股權可在五年內等額行使, 歸屬期自授出日期週年未開始。
	總數: 4,000,000			

20.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授出日期	授出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行使購股權		行使價	歸屬日
		數目	數目		
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	第一批: 14,929,000	33,851,000		1.91港元	第一批(為若干董事及僱員作出): (i) 40%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ii) 另外20%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iii) 另外20%的歸屬期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日開始;及 (iv) 其餘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開始。
	第二批: 1,360,000				第二批(為若干僱員作出): (i) 25%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ii) 另外25%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iii) 另外25%的歸屬期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日開始;及 (iv) 其餘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開始。
	第三批: 4,390,000				第三批(為若干僱員作出): (i) 1/3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三年六月二日開始; (ii) 另外1/3的歸屬期由二零一四年六月二日開始;及 (iii) 其餘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五年六月二日開始。
	第四批: 13,172,000				第四批(為若干僱員作出): (i) 1/3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二年六月二日開始; (ii) 另外1/3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二年七月十三日開始;及 (iii) 其餘的歸屬期由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三日開始。

上述所有已授出的購股權有效至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止。

20.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詳情如下：

- (i)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獲行使購股權的數目變動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期初	46,550,000	30,648,000
已授出	33,851,000	16,868,000
已註銷	(33,851,000)	-
已沒收	(1,899,000)	(1,424,000)
期終	44,651,000	46,092,000

- (ii)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每股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日授出：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第一批 港元	第二批 港元	第三批 港元
	1.46	1.52	1.56

二零一零年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價值採用三項式估值模型釐定。該模型的重要輸入值為行使價3.128港元、波幅61.12%、股息率1.5%、預計購股權有效年期十年、僱員預期留職率88%及年度無風險利率2.421%。波幅乃按預期股價回報的標準偏差計算及根據若干可資比較公司過往五年平均每日股價的統計數字分析釐定。

20.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ii) (續)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授出：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第一批	第二批	第三批
港元	港元	港元
1.85	2.15	2.39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三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價值採用三項式估值模型釐定。該模型的重要輸入值為行使價5.374港元、波幅61.994%、股息率1.5%、預計購股權有效年期十年、僱員預期留職率76%及年度無風險利率2.662%。波幅乃按預期股價回報的標準偏差計算及根據若干可資比較公司過往五年平均每日股價的統計數字分析釐定。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授出：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第一批	第二批	第三批	第四批	第五批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港元
0.7337	0.8299	0.9007	0.9576	0.9990

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價值採用三項式估值模型釐定。該模型的重要輸入值為行使價1.870港元、波幅63.617%、股息率1.5%、預計購股權有效年期十年、僱員預期留職率76%及年度無風險利率1.222%。波幅乃按預期股價回報的標準偏差計算及根據若干可資比較公司過往五年平均每日股價的統計數字分析釐定。

20. 購股權計劃(續)

(b)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ii) (續)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授出：

	加權平均公允價值			
	第一批 港元	第二批 港元	第三批 港元	第四批 港元
	0.53	0.55	0.59	0.47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一日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價值採用三項式估值模型釐定。該模型的重要輸入值為行使價1.910港元、波幅64.598%、股息率1.5%、預計購股權有效年期十年、僱員預期留職率76%及年度無風險利率0.731%。波幅乃按預期股價回報的標準偏差計算及根據若干可資比較公司過往五年平均每日股價的統計數字分析釐定。

(iii)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獲行使的購股權如下：

向以下人士 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屆滿日期
董事	8,300,000	9,300,000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僱員	36,351,000	37,250,000	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
	44,651,000	46,550,000	

21. 期後事項

除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購回股份外，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七月進一步購回及註銷14,836,000股普通股，總代價為27,664,000港元。